

证券代码：300232

证券简称：洲明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4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人民币 66,803.46 万元（含）调减为不超过 54,803.46 万元（含），并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条款项不变。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调整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66,803.46 万元（含），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调整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4,803.46 万元（含），具体发行规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6,803.46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1,355.94	1,326.46
2	LED 显示屏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8,311.00	7,471.00
3	LED 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	23,421.00	18,306.00
4	收购股权项目	20,200.00	19,7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73,287.94	66,803.46

在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4,803.46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1,355.94	1,326.46
2	LED 显示屏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8,311.00	7,471.00
3	LED 小间距显示屏产能升级项目	23,421.00	18,306.00
4	收购股权项目	20,200.00	19,7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	8,000.00
合计		61,287.94	54,803.46

在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本次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6日